

##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 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经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)协商一致，决定本公司旗下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的部分基金自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参加招商银行相关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业务范围

投资者可在招商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等相关业务：

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003275）

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（LOF）；基金代码：162511）

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增利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253020）

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短债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008108）

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253060）

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；基金代码：253030）

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增瑞政金债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007371）

国联安恒利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国联安恒利 63 个月定期债券；基金代码：A 类 007999）

### 二、优惠活动方案

#### 1、费率优惠内容

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手机银行、网银和网点柜台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或定期定

额投资业务的，享受 1 折费率优惠，涉及的参与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、优惠标准、优惠活动期间以销售机构公示信息为准，本公司将不对费率设置折扣限制，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，不享受折扣费率。

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。基金原费率请详见相关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## 2、费率优惠期限

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实施，活动结束日期以招商银行的相关公告为准。

## 三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

### 1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：

客户服务热线：95555

网站：[www.cmbchina.com](http://www.cmbchina.com)

### 2、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

客户服务热线：021-38784766，400-700-0365（免长途话费）

网站：[www.cpicfunds.com](http://www.cpicfunds.com)

## 四、重要提示

1、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，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；

2、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招商银行所有；凡涉及相关基金在招商银行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，敬请遵循招商银行的具体规定；

3、本公告仅就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（前端模式）参与招商银行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公告，不包括：

- （1）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的申购费率；
- （2）场内基金的申购费率；
- （3）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；

4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

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